

臺北市立中山女高 114 學年度 **寒假返校打掃須知****一、說明：**

寒假期間返校打掃時段共 9 日，高一、二本學期整潔競賽全年級前三名(高一捷愛信、高二博智慧)，寒假免返校打掃 1 次，以茲鼓勵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返校打掃視同上課，不得任意缺席，並請同學著**學校規定服裝(制服.運動服.學校認可之服裝均可)**到校打掃，盡量著褲裝以利打掃，且絕不可穿著涼鞋、拖鞋。
- (二)請同學依規定進出校門記得刷卡，返校打掃一定要簽到及簽退(未簽到或簽退，視同未打掃)。
- (三)返校打掃時段如下：
 - 1.集合時間、地點：上午 9：00(請勿遲到)、**敏求廣場**(莊敬大樓 1 樓近籃球場)
 - 2.服務時段：上午 9：00~11：00。
- (四)寒假返校打掃，請盡量依班級原排定日期返校，若排定日期無法出席者，同學需事先上網填寫請假及補打掃表單(<https://reurl.cc/R9RdDZ>)(須用 m2 帳號)，**QR code 見第二頁，請利用寒假其他排定打掃日期的打掃時間(9:00-11:00)補打掃**。寒假打掃未完成者，開學後上課日將加倍時數進行補打掃(即一次缺席要補 4 小時)(因為須加上來回交通時間及專程到校約 2 小時、打掃 2 小時)。如有任何因素無法於寒假期間完成返校打掃或對於打掃有任何問題，請洽學務處衛生組(分機 330)。**未如期補打掃完畢、服儀違規**等將依校規處理。若預約後，發現預訂補打掃日期無法返校，請再填一次表單，原打掃日期寫預定之補打掃日期。
- (五)不須返校打掃的同學(含學測服務)，仍請填寫上述表單，補打掃日期勾選不須返校打掃，並註明理由即可，以方便掌握班級出席人數。
- (六)返校當天到敏求廣場，**9 點開始簽到(一定要記得簽)**，由衛生組分派工作，請聽從愛糾指揮，**遲到者務必先找到組長或愛糾簽到**，並以找到組長或愛糾的時間為準，**不可自行加入班級打掃**，否則將依未簽到即未返校打掃計。遲到者依遲到時間加倍延長服務時間，遲到超過 30 分鐘以上者，得要求另訂一日再補打掃。
- (七)分派之打掃工作可能超過一種任務，第一段完成後，請聽從指示進行第二段打掃。工作完成後，由愛糾或老師檢查，**不合格需加強打掃至合格為止**，若因此延誤解散時間，請自行負責。最後，**需點名、簽退才可離校**，否則視同未到校服務。打掃時無特殊理由，擅自離開分配的打掃區域 10 分鐘以上，該次打掃不予採計。
- (八)請同學記得吃早餐、帶水杯補充水分，貴重物品隨身攜帶，天冷時注意保暖。
- (九)學測服務的同學一定要準時，如工作為協助資收點，請注意禮節與服務精神，考試進行時務必安靜，另請不要空腹。
- (十)2/3 學期補考日打掃時間仍為 9~11 時，原排定班級及無法配合的同學請另行預約補打

掃。

- (十一)寒假期間，熱食部與販賣機不營運，若有飲食需求，請同學自行攜帶食物與水杯。
- (十二)若遇不可抗之因素而停止上班上課 (依臺北市政府公告)，該班級打掃時間順延至次日(下個上班日)，請注意學校首頁及班群訊息。
- (十三)本須知亦將公告於衛生組"返校打掃"專區，請同學參閱。
- (十四)寒假返校打掃請假與補打掃預約表單：



三、寒假返校打掃班表：

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1/26	1/27	1/28	1/29	1/30
二仁、二義 二禮、二忠	二孝、二愛 二和、二平	二誠、二信 二敬、二業	二樂、二群 二簡、二捷	二敏、二廉 一仁、一義
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2/2	2/3 補考	2/4	2/5	
一禮、一智 一忠、一孝	一博、一和 一平、一誠	一敬、一業 一樂、一群	一簡、一敏 一慧、一廉	